

近現代文學與文化研究學程之修課要求

1、95-96 學年度入學學生選擇本學程，需修畢：

- (1)「文學概論」或「社會學導論」或「文化研究導論」，三科選一科（不得算入學程選修 12 學分內）。
- (2)「近現代文學與文化研究系列課程」一門 3 學分。其他選修課三門 9 學分。

2、97 學年度入學學生選擇本學程，需修畢：

- (1)「文學概論」或「哲學基本問題」或「社會學導論」或「文化研究導論」，四科選一科（不得算入學程選修 12 學分內）。
- (2)「近現代文學與文化研究系列課程」一門 3 學分。其他選修課三門 9 學分。

3、9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選擇本學程，需修畢：

- (1)「文學概論」或「哲學基本問題」或「文化研究導論」，三科選一科（不得算入學程選修 12 學分內）。
- (2)「近現代文學與文化研究系列課程」一門 3 學分。其他選修課三門 9 學分。

4、99 學年度（含）以後入學學生選擇本學程，需修畢：

- (1) 必選修：「文化研究導讀」或「當代文學理論」，兩科選一科。「近現代小說與文化」或「現代詩」，兩科選一科。
- (2) 其餘選修二門課共 6 學分。

5、103 學年度（含）以後入學學生選擇本學程，需修畢：

- (1) 必修：「近現代文學史」
- (2) 必選修：「文學與文化研究」或「當代文學理論」，兩科選一科。
- (3) 其餘選修二門課共 6 學分。

本學程常設進階選修科目如下：

大一		大二		大三		大四	
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		近現代文學史	文學與文化研究	當代文學理論	現代詩	近現代小說與文化	性／別與文化研究
				現代散文	現代小說	旅行與文學	當代中國小說
				魯迅作品選讀			